



公告

發文日期：114 年 5 月 21 日
發文字號：宏投字第 114095 號

主旨：宏利投信總代理安本基金-新興市場債券基金、歐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以及前緣市場債券基金新增 A 月中穩定配息美元級別，業經投信投顧公會核准，詳如說明。

說明：

依據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 12 條第 3 項規定辦理。本公司業經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於中華民國 114 年 5 月 19 日中信顧字第 1140000833 號，核准新增銷售級別明細如下：安本基金-新興市場債券基金 A 月中穩定配息美元級別、安本基金-歐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A 月中穩定配息美元避險級別、安本基金-前緣市場債券基金 A 月中穩定配息美元級別。上述新增級別將增列並更新於該基金之投資人須知，謹此公告。